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聯絡人：張嘉齡

電 話：04-37061364

電子郵件：e-3333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1094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0109408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鑒於我國猴痘(Mpox)疫情仍持續，為降低年輕族群感染風險，請貴校積極與衛生單位合作辦理校園Mpox防治衛教宣導及疫苗接種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112年8月14日疾管慢字第112030066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我國自去(111)年6月23日將Mpox公告列為第二類法定傳染病，截至今(112)年8月7日累計確診266例(250例本土及16例境外移入)個案，本土疫情呈散發流行，個案居住地分布於16個縣市，性別以男性為主(占99.2%)，平均年齡34歲，其中17-25歲年輕族群占約12%。依衛生單位疫調結果，本波疫情以性接觸傳播為主，加以我國鄰近國家(如：中國大陸、日本、韓國、泰國等)疫情仍持續或升高，及暑期活動與國人旅遊旺季，使人員出入境交流頻繁，故社區感染風險仍高，影響性活躍年輕族群之健康，爰此，須積極提升有感染風險族群疫苗接種涵蓋率，以維護其健康。

光復商工 112/08/23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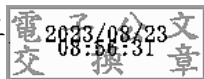
1120005871

三、因應暑假即將結束，請貴校進行Mpox防治衛教宣導，並鼓勵符合接種條件之學生與教職員工接種疫苗，亦可結合愛滋與性傳染病防治宣導或篩檢共同辦理，以降低疾病傳播風險，維護年輕族群之健康。另可依實務需求，與衛生單位共同合作於校內安排疫苗接種服務，或結合校內相關學生社團或活動，提供外展疫苗接種服務。

四、檢附Mpox防治與疫苗接種相關衛教文宣如附件，更多衛教素材、教材或影片等資訊，可至該署全球資訊網(www.cdc.gov.tw)/猴痘專區項下查詢及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

副本：本署學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